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9 年专项资金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9 年专项资金预算说明

一、指导思想

二、编制原则

三、收支预算

四、政府采购预算

五、绩效目标

六、保障措施

第二部分 2019 年市级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第三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9 年 专项资金预算说明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贯彻新发展理念，适应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要求，将绩效理念、方法和要求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围绕城市管理“十三五”规划项目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加快推进城管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

二、编制原则

一是责任法定原则。认真履行专项资金预算编制、执行责任主体职责，加强预算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确保预算编制符合城管事业发展需要。二是资金统筹原则。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科学合理地安排城建项目及资金计划，优先保障长江主轴、重点保障线路、中央环保督察整改等重点项目和民生项目的资金需求，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和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落实。三是绩效导向原则。突出绩效导向，优化管理模式，坚持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编制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把绩效目标审核和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三、收支预算

（一）收入预算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9 年专项资金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01326.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326.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00 万元。

（二）支出预算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2019 年专项资金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01326.28 万元。其中：

公共项目支出 101326.28 万元。包括：

1. 环境卫生管理 32190 万元，主要用于：重点保障线路桥梁照明提升建设 8500 万元、长山口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渗沥液处理扩建工程 4473 万元、长山口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沥液扩容升级应急处理工程 1950 万元、陈家冲垃圾场 2000m³/d 垃圾渗滤液应急处理项目 11565 万元、垃圾处理及水上垃圾清漂码头建设等前期经费 350 万元、新建改扩建城镇公共厕所补助资金（下区资金）2652 万元、购置水面垃圾清漂船 1200 万元、市长专项 1500 万元。

2. 生活垃圾服务费（市级资金）38500 万元，主要用于：依据垃圾处理特许经营协议支付垃圾处理企业垃圾处理、飞灰处理费用以及供水企业垃圾费代收手续费。

3. 生活垃圾服务费（下区资金）22826.28 万元，主要用于：依据垃圾费收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返还各区垃圾清扫、收集、运输等相关费用。

4. 桥梁隧道维护 7810 万元，主要用于：三环线野芷高架第二段 172#墩-177#墩间墩梁错位维修加固 1500 万元、三环线

青化和平立交匝道桥独柱墩加固工程 500 万元、珞狮路高架声屏障整治 200 万元、梅子立交 ME 匝道第二三联桥梁偏位处治工程 260 万元、三阳路立交桥墩盖梁维修工程 238 万元、三环线立交伸缩缝维修改造工程 414 万元、城市桥梁隧道智慧管理系统二期前期费 200 万元、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维修前期费 50 万元、东湖水果湖隧道运行维护 4448 万元。

四、政府采购预算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19 年专项资金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318 万元。包括：

(一) 货物类 1200 万元。其中：水面垃圾清漂船 1200 万元。

(二) 工程类 838 万元。其中：三环线野芷高架第二段 172#墩-177#墩间墩梁错位维修加固 140 万元；珞狮路高架声屏障整治 200 万元；梅子立交 ME 匝道第二三联桥梁偏位处治工程 260 万元；三阳路立交桥墩盖梁维修工程 238 万元。

(三) 服务类 3280 万元。其中：武汉两江水上垃圾清漂码头建设前期费 50 万元；城市桥梁隧道智慧管理系统二期前期费 200 万元；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维修前期费 50 万元；东湖水果湖隧道运行维护 2980 万元。

五、绩效目标

实施重点线路桥梁景观照明提升建设，展示武汉城市魅力；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高水域清漂质量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完成公厕革命三年行动计划；确保所辖桥梁、隧道正常运行、设施设备安全良好；保障生活垃圾清扫、收集、

运输、处理各环节的正常运转，做到生活垃圾全收集、全处理，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调度，确保工作实效。坚持每月统计分析城建投资项目及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召开工作调度会议，对工程进度及资金预算执行情况不理想的项目进行重点督办。

（二）加强协调沟通，形成工作合力。积极做好与市城建委、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等市直相关部门以及项目所在区的协调沟通，及时解决项目实施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为项目顺利推进创造良好条件。

（三）加强内控管理，完善制度机制。结合工作实际建立健全项目及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工作程序，严格防控措施，落实工作责任，加强项目执行及预算资金绩效管理。

2019年市级专项资金收支预算表

预算 01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 增减%	项目	预算数	比上年增 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	101326.28	6.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326.28		外交支出		
1. 经费拨款	20826.28	9.6	国防支出		
2. 纳入国库管理的非税收入	40500	0	公共安全支出		
.....			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00	11.11	科学技术支出		
.....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78500	5.24
				
二、上年结转			转移性支出	22826.28	8.7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101326.28	6.1	支出总计	101326.28	6.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境卫生管理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委机关、环投公司、桥梁处、水上处
项目负责人	向远彪、黄哲、袁新昌、张玉泉	联系电话	82723216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 2019 年城建（环卫）计划 2. 依据部门职责承担的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景观照明亮化建设等重点工作任务； 3. 完成中央环保督察整改任务；实施重点线路桥梁景观照明提升建设；加强水域环境卫生清漂保洁管理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重点线路桥梁景观照明提升建设； 2. 垃圾处理设施建设； 3. 水域环境卫生清漂保洁；		
项目总预算	58532	项目当年预算	321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8 年预算安排 21795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1）2019 年新增垃圾处理、景观照明亮化、水域清漂保洁等环境卫生管理项目；（2）根据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 2019 年进度款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19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19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190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2190
		1. 重点保障线路桥梁照明提升建设	8500
		2. 长山口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渗沥液处理扩建工程	4473
		3. 长山口生活垃圾填埋场渗沥液扩容升级应急处理工程	1950
		4. 陈家冲垃圾场 2000m ³ /d 垃圾渗滤液应急处理项目	11565
		5. 垃圾处理、水上垃圾清漂码头建设等前期经费	350
		6. 新建、改扩建城镇公共厕所补助资金	2652
		7. 购置水面垃圾清漂船	1200
	8. 市长专项	1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项目立项批复；2、项目实施进度资金需求；3、资金补助标准；4、市场咨询价格估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实施重点线路桥梁景观照明提升建设，展示武汉城市魅力；提高垃圾处理、水域清漂质量水平，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完成公厕革命三年行动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渗滤液处理规模	2500 吨/天	陈家冲、长山口垃圾场	
			新增浓缩液处理规模	700 吨/天	长山口垃圾场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	合格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	2019 年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活动保障	良好		
			公厕三年行动计划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安全	无渗滤液外泄		
			水域清漂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桥梁隧道维护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桥梁维修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袁新昌		联系电话	85493025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按照市政府批示及市城建委立项、初设批复等相关文件，对野芷高架等桥梁病害进行处治，对超载状况抗倾覆不足、存在安全隐患的桥梁进行处治，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桥梁安全运行；2、按照《武汉市城市桥梁隧道安全管理条例》要求，安装桥梁安全信息监控管理系统，对桥梁结构进行实时监控，掌握桥梁运行状况；3、做好东湖隧道和水果湖隧道湖底隧道的重要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工作，确保设施安全完好，行车安全舒适。			
项目主要内容	自管桥梁桥梁加固、主梁偏位处治、桥墩盖梁维修加固等、桥梁伸缩缝维修及更换、声屏障整治、独柱墩加固等。东湖隧道和水果湖隧道设施养护管理			
项目总预算	27472	项目当年预算	78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部分项目 2018 年启动，2017 年、2018 年无项目经费。2. 2019 年预算项目经费 7810 万元，实施 9 个桥梁维修加固等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8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7810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7810		
		1. 三环线野芷高架第二段 172#墩-177#墩间墩梁错位维修加固	1500		
		2. 三环线青化、和平立交匝道桥独柱墩加固工程	500		
		3. 珞狮路高架声屏障整治	200		
		4. 梅子立交 ME 匝道第二三联桥梁偏位处治工程	260		
		5. 三阳路立交桥墩盖梁维修工程	238		
		6. 三环线立交伸缩缝维修改造工程	414		
		7. 城市桥梁隧道智慧管理系统二期前期费	200		
		8. 桥梁钢结构防腐涂装维修前期费	50		
		9. 东湖水果湖隧道运行维护	4448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建委立项或初设及概算批复总投资，或设计单位匡算总投资。部分项目 2018 年已开工，未支付工程款。2019 年按施工进度及合同条款支付工程款。			
项目绩效总目标	确保所辖桥梁、隧道正常运行，设施设备安全完好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桥梁隧道维护	2 年	
		成本指标	概算批复数	≤ 概算批复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市民出行, 维修处置后桥梁隧道可通行率	100%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城市环境, 桥梁隧道施工粉尘污染投诉率	≤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 95%	投诉处置满意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服务费（下区资金）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苏宇光 李 华	联系电话	82716661 85560156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与各垃圾处理场的特许经营协议，需对各处理场（厂）支付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飞灰处理费用；支付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等管理费用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支付各垃圾处理场（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飞灰的处理费用；支付各供水企业生活垃圾服务费代收手续费等管理费用		
项目总预算	38500	项目当年预算	38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该项目每年受垃圾产生量而变动，2017年预算为34500万元，2018年预算为38500万，2019年预算为38500万元。2019年变动主要是因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飞灰产生量均有适当增加，且因12月底需完成付款，无法确定各垃圾处理场12月的处理费，在编制预算时仅安排了1-11月份的垃圾处理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8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8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8500
		1. 长山口填埋场垃圾处理费	1950.56
		2. 陈家冲填埋场垃圾处理费	1462.92
		3. 长山口焚烧厂垃圾处理费	4467.62
		4. 汉口北焚烧厂垃圾处理费	4467.62
		5. 锅顶山焚烧厂垃圾处理费	3858.6
		6. 星火焚烧厂垃圾处理费	3604.8
		7. 新沟焚烧厂垃圾处理费	3825.44
		8. 华新陈家冲场垃圾处理费	1904
		9. 餐厨垃圾厂垃圾处理费	2004.2
		10.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运输费	1041.91
		11. 华新长山口场垃圾处理费	6002.91
		12. 飞灰填埋场处理费	2909.42
	13. 代收手续费	1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每个处理场的日处理量参照往年实际处理量，单价按照特许经营协议所定执行（因长山口填埋场暂未签订协议，暂参照陈家冲填埋场的单价进行测算）。飞灰产生量按照以流化床工艺垃圾处理量的10%、炉排炉工艺垃圾处理量的5%进行测算。全年实际支付至11月份，12月份需到第二年支付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垃圾场运行质量，加强垃圾处理环境检测，加快推进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升生活垃圾处理综合效益，全市生活垃圾做到全收集、全处理，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生活垃圾处理量	420 万吨	
		质量指标	垃圾场监管综合考评成绩	80 份以上	
		时效指标	2019 年	全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源化利用率	60%以上	资源化利用率=资源化处理垃圾量/年生活垃圾处理量*100%
		环境效益指标	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根据建设部及武汉市文件精神以及市城管委十三五规划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服务对象主要是垃圾处理企业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19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服务费（下区资金）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项目负责人	李 华	联系电话	85560156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 157 号令）、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生活垃圾服务费征收管理工作的通告（武政规[2014]7 号），该项目资金用于全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和无害化处理费用，确保城市垃圾日产日清，市容环境干净整洁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按照《生活垃圾服务费收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武城管[2011]76 号）规定及 2019 年生活垃圾服务费征收计划，返还给各区的垃圾清扫、收集、运输等相关费用。		
项目总预算	22826.28	项目当年预算	22826.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17 年 20500 万, 2018 年 21000 万元, 2019 年计划 22826.28 万元。根据 2017 年度实际收取的生活垃圾服务费计算应返还各区资金 22326.28 万元, 扣除 2017 年已拨付 20500 万元, 还需返还各区资金 1826.28 万元, 2019 年预算增加 1826.28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826.2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26.2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826.2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2826.28		
		1. 2019 年计划返还各区	21000		
		2. 2017 年据实结算补充返还各区	1826.28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武汉市生活垃圾服务费收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计算应返还给各中心城区的垃圾清扫、收集、运输费用；在维持市、区财政对环卫现有投入水平不变的基础上，生活垃圾服务费收费资金的分配按“保证基数、增长分成”的原则，首先以 2008 年实际收费总水平 1.8 亿元为基数，按月及时、足额划拨到各区，优先满足各区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运输三个环节的所需费用；基数以上的收费资金作为增长部分按 5:5 比例进行市、区分配，其中 50% 拨付各区用于弥补清扫、收集、运输费用的不足；50% 由市里用于支付代收手续费、环卫设施建设、运营和还贷			
项目绩效总目标	返还各区用于促进各区垃圾清运工作，保障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整洁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2019 年	全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转运	日产日清	
		环境效益指标	主次干道路面洁净、道路扬尘得到控制	环卫文明规范作业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